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CE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6)

澄清公告

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茲提述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謹此澄清以下內容：

有關該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認可，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並未對該公告作出核證。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該公告中英文版本的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朝陽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朝陽先生、陳元來先生、鄭曉樂先生、黃攸權先生及黃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良輝先生、呂鴻德先生及戴亦一先生。